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
承辦人：專員 黃怡雯
電話：7531829
電子信箱：wun1829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4710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甄選簡章及積分表等相關表件（共2個電子檔）(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https://attach.chcg.gov.tw/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TWWT1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5學年度國民小學校長及國民中小學主任候聘人員甄選儲訓日程表、簡章及積分表等相關表件，請貴校鼓勵同仁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115學年度國民小學校長及國民中小學主任候聘人員甄選試務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暨本府115年3月23日府教學字第115010442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甄選日程摘列如下：

(一)線上報名及繳費：115年11月30日(星期一)中午12時至115年12月3日(星期四)下午3時止至報名網站報名(請完成登錄基本資料並上傳2吋正面脫帽半身彩色證件照，切勿上傳生活照)，報名網址為https://chpds.chc.edu.tw/，報名後請於115年12月3日下午11時59分前完成繳費。

(二)初選(積分審查)：115年12月12日(星期六) 上午9時至12 時、下午1時至3時假本縣員林國中辦理，請下載列印

人事室　收文:115/11/23
1150009586　無附件

報名表及相關表件於是日攜至現場審查(應考人未事先線上報名、上傳相片、完成資料填寫並下載資料列印及完成繳費者，不予受理審查)。報名表請以A4白色普通影印紙列印，積分表請以A3格式白色紙張列印，並請備齊積分證明等相關表件，報名相關表件不得變更原有內容。

(三)複選：

1、第1階段(報考校長組筆試)：116年1月9日(星期六)，假本縣員林國中辦理。

2、第2階段(口試)：116年1月10日(星期日)，假本縣員林國中辦理。

三、依本縣115學年度國中小主任候聘人員甄選儲訓簡章第3點報考資格規定，有關主任薦送甄選資格，學校須有主任職缺方得推薦；甄選儲訓合格後，應履行應聘擔任主任之義務，須回原推薦學校擔任主任職務為原則。餘請詳閱甄選簡章。

四、本次甄選相關異動訊息，將公告於報名網站、本縣教育處新雲端系統(https://newboe.chc.edu.tw)及彰化縣甄選介聘天地(https://volunteer.chc.edu.tw/boe/)，請應考人密切注意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縣介聘中心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23 11:35:12